

藏在树洞里的心事

通讯员 俞迪 李茜 本报记者 许金妮

本报讯 童话故事里,树洞可以聆听倾诉人的积郁且永远保密。在浙江省女子监狱,服刑罪犯也有这样的树洞。记者近日获悉,目前全监10个监区已建设完成16个心理树洞。

据介绍,这些心理树洞是在民警的指导下,由罪犯利用废弃报纸、纸板、布料等,通过轻黏土、颜料等加工而成。心理树洞遵循心理咨询基本原则,按照“自愿、保密、接纳、中立不评判”的要求,为罪犯提供了一个可以畅所欲言的安全空间。

“罪犯在面对压力和烦闷时,心理树洞可以成为一个让她们舒缓情绪的地方。”省女子监狱评估矫治中心民警黄巧俐

说,此举能有效降低各类矛盾。

心理树洞建成后,监狱民警通过观察发现一些罪犯的异常情况,及时帮助她们解决心理问题。

罪犯陈某入狱后总是郁郁寡欢。民警注意到,她曾连续两次向心理树洞投放纸条。“通过她的行为,我们认为她有被倾听的需求。”为此,民警积极找她谈心,引导她说出内心想法。

此后,陈某把自己的家庭情况、成长经历、心事诉求表达出来。“入狱后,我内心比较痛苦,不知道剩下的人生路怎么走,也不知道怎么去跟别人沟通,很感谢‘树洞’这个空间,给了我发泄的地方,也感谢民警能关注到我的情绪。”陈某说。

自3月份心理树洞启用以来,已收到上百份“倾诉”。



不忘来时路

近日,浙江省长湖监狱开展了一次主题党日活动,党员民警重走革命路、重温入党誓词,并开展新时代长湖精神大讨论。大家纷纷表示,实实在在走一趟老区,比听宣讲更有教育意义。

通讯员 汤韦逸 郭峰

大墙内的“云上”司法服务

通讯员 陈鸿雁

本报讯 “今天,我们主要结合民法典,谈谈在服刑改造期间,作为妻子、母亲、女儿有哪些权利……”近日,在浙江省第二女子监狱“共享法庭”,一场大墙内的女性婚姻知识课堂精彩上演。

当天,金华市婺城区法院法官以远程视频连线的方式,通过“共享法庭”为罪犯开展线上普法。

如何帮助罪犯树立法律思维,降低她们回归社会后的再犯罪率,同时做深做实修心教育改造,一直是监狱工作的重要内容。浙江省第二女子监狱工作人员介绍,“共享法庭”依托

数字化手段,把法院专业力量融入监狱基层管理最前沿,实现了罪犯高效便捷地获取法律知识。

此前,浙江省第二女子监狱“共享法庭”就曾为一名罪犯提供帮助。

罪犯石某,2005年与丈夫结婚,2020年因犯罪入狱服刑。入狱前,石某长期遭受家暴,当时她即将刑满出监,十分害怕出监后再次遭受丈夫毒打,想在服刑期间与丈夫办理离婚手续。

了解该情况后,监狱立即联系婺城区法院王法官,通过“共享法庭”,对石某开展一对一的“云”法律援助,指导石某如何更好地维护自己的权益。目前,石某已委托律师提起离婚诉讼。

一个特殊的邮包

通讯员 孙康

本报讯 近日,一个邮包从浙江省第六监狱发出,里面有罪犯陈某某的改造积极分子证书,以及他为母亲精心制作的衣服等。

陈某某虽然只有28岁,但已是第4次服刑。他12岁辍学、14岁离家混迹社会,曾因盗窃罪被送进未成年犯管教所改造。2017年,距离前一次刑满释放还不足半年,陈某某再次因盗窃罪被判刑,投入省第六监狱服刑改造。

在与陈某某的相处过程中,民警发现他有很强的自我防卫意识,对别人不信任、对自己也没信心,于是为他制定了“文化、情感、信心、技能”等综合教育改造策略。

入监教育期间,陈某某被安排参加监狱的文化班。没多久,他便表现出对学习的厌烦,但民警很快捕捉到,陈某某对音乐似乎十分感兴趣。

于是,监狱在教学过程中,将文化学习与音乐学习相结合,陈某某果然提起了劲头,成绩进步明显。

2017年,监狱在开展国学修心教育时,学习古语“人之情,孝父母,父母教,须静听”,这让陈某某对家的记忆慢慢清晰起来。

“已经十多年没和家里联系了,他们还好吗?”陈某某试着按照记忆中的地址给家里写信,却一直没有回音。

民警得知情况后,辗转联系到陈某某家乡的司法所,得知

陈某某的父亲几年前已因病去世,母亲和姐姐变卖老家房子还债后,外出打工,已经很久没有音讯。

得知父亲去世的消息,作为家中独子的陈某某十分悲痛,对母亲和姐姐的牵挂也愈发深切。

监狱没有放弃帮助陈某某寻亲,一边委托当地司法机关留意陈某某家人的踪迹,一边与陈某某曾经服刑过的监狱及办案单位联系,希望获得有价值线索。

2020年初,监狱终于联系上陈某某家人,并安排了亲情通话。“阿妈,对不起!”通话时,陈某某悔恨的泪水夺眶而出。

民警也趁热打铁,加强引导教育,力除陈某某身上的陋习。2020年,在民警的鼓励下,陈某某参加监狱职业技能培训班;2021年,陈某某主动报名参加监狱职业技能比赛,取得不错的名次;2021年底,陈某某更是拿到了“改造积极分子”奖励。

今年,监狱开展母亲节主题活动心愿征集,陈某某希望利用改造空余时间,为母亲缝制一件衣服。他说,这是生平第一次给母亲送礼物。这次,和礼物一同放进邮包送给母亲的,还有他悔过自新的承诺和早日新生的誓言。

杭州市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无主违法建筑的公告

经本机关调查,杭州市上城区解放路66号房屋北侧建有两部消防楼梯,楼梯宽度均为1米,一部从一层通往二层平台,高度为4.5米,一部从二层平台通往三层、四层。经查,该两部消防楼梯系违法建设。因目前无法确定消防楼梯的建设者,为进一步查清事实并依法及时处理,根据《浙江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六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,本机关依法予以公告。特此公告。

附件:照片2张

联系地址:杭州市上城区凯旋路151号金牛坊5幢3楼直属二中队

联系电话:0571-56052252



杭州市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2年5月26日

新
岸

人文
情
沟通
诠释
法律
内
义
外

浙江省监狱管理局
浙江法制报社
联办

“阅读版”修心日记来了

通讯员 林崇良 余涛

本报讯 “每页都有精美图片,阅读起来很方便。”

“教育专网发了新通知:允许文化低的罪犯摘抄这个本子上的内容。如果不理解,还有大学生帮忙解读呢。”

近日,浙江省第一监狱教学楼大厅,领取“阅读版”修心日记的罪犯们,正七嘴八舌地议论着。

为什么推出“阅读版”修心日记呢?这要从之前罪犯们的反馈说起。

自2020年以来,浙江省第一监狱鼓励有一定文化的罪犯撰写修心日记。如今,修心日记成为罪犯记录悔悟、蜕变成长的“手账”,也成为“有事情,找警官,解心结”的教育改造纽带。

然而,一部分文化程度低的罪犯称,“我很想学、很想写,可想了好一阵就是写不出来。都怪自己当年不好好读书。”

为了解决这部分罪犯想进步却不能“写”的困难,民警经过深入调研、反复研讨,确定设计推出“阅读版”修心日记——每本61页,植入精美图片,还有附有修心智语等。

监狱规定,写修心日记确实有困难的罪犯,可以摘抄日记上的修心智语;遇到不认识字、不理解含义等情况时,各监区会安排具有大学文化的罪犯帮助解读。

副监狱长郑云华表示,推出“阅读版”修心日记,旨在深化修心教育、推进“我为罪犯解心结”,同时努力确保文化程度低的罪犯在修心改造中不掉队。

